

杜德印作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今年本市拟修订实施工会法办法



本报讯(记者 周美玉)为更好地促进工会事业发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今年,本市拟修订《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办法》。昨天上午,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杜德印受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

杜德印在报告中指出,今年在立法方面,拟安排审议6项法规草案。继续审议城镇基本住房保障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水土保持条例。为保障公民

的医疗卫生权益,完善急救医疗服务网络和提高急救医疗服务能力,制定急救医疗服务条例;为完善本市统计制度,提高统计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修订统计管理条例;为更好地促进工会事业发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修订实施工会法办法。

拟对制定房屋租赁管理条例、气象灾害防治条例,修订旅游管理条例、全民健身条例进行调研起草;对制定行政程序条例、实施可再生能源法办法,修订公园条例、预算监督条例进行

立项论证;对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进行立法后评估;对机动车停车管理规定在进行预案研究的基础上开展立项论证。

在监督工作方面,杜德印表示,今年拟安排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4个专项工作报告。为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加快首都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推进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情况的报告,并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专题询问;为推进京台两地友好交往,贡献两岸和平发展,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京台两地交流情况的报告;为深化司法监督工作,支持“两院”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分别听取和审议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情况、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201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上半年执行情况、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的报告,2014年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入的审计工作报告,2014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安排4个方面的执法检查。对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公园条例、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水法及水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相关声音

杨瑞霞代表:

修订实施工会法办法是职工福音

本报讯(记者 周美玉)针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工作报告提到的“今年将修订实施工会法办法”,昨天下午在分组审议时,平谷团代表杨瑞霞表示,这是工会和广大职工的福音。

杨瑞霞代表说,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专门把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单独作为一章进行部署,体现了北京认真贯彻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建设法治中国首善之区的决心和努力。而在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中提出,今年在立法方面,将修订实施工会法办法,“这将更好地促进工会事业发展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今后工会工作将更加有法可依。”

现行的《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办法》于2002年在北京市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

过,并于同年10月1日正式实施。这在全国是第一家对修改后的《工会法》做地方性的立法。

“现行的实施办法在上位法的法律框架内加以细化规定,使《工会法》更易于操作。但是随着首都的发展,劳动关系变化很大,实施办法已经跟不上需求,今年对其进行修订,是基层工会工作者以及广大职工的福音。”

杨瑞霞代表直言,目前,对于工资集体协商、建会等问题,有些基层工作要靠人情去做,这是对工会工作的阻力。“例如一些小微企业规模小、人数少、职工流动性大,企业老板对建会认识不高,建会的阻力很大。”

“希望在新修订的实施办法中,做到使工会工作更加有法可依。”杨瑞霞代表说。

加大困难职工医疗救助 为职工通勤提供补贴

王北平代表条条建议与职工相关

本报讯(记者 周美玉)加大困难职工医疗救助力度,为劳模和高技能人才出国访问提供机会,为职工通勤提供补贴……在此次人代会上,市人大代表、北京市总工会巡视员王北平提出的每条建议都与职工息息相关。

加大低收入家庭医疗救助力度

其中,针对困难家庭的医疗救助问题,王北平代表建议,对于因病致困的低收入家庭,根据其自付医药费情况,政府应按照一定比例,给予进一步救助。

本市针对职工有基本医疗保险,但对于患大病的低收入职工来说,个人医药费负担仍十分沉重。据工会系统调查,截至2013年底,本市共有家庭月人均收入不到城乡低收入家庭标准的困难职工8217户,其中因职工本人、直系亲属患大病或残疾所需医药费过高造成家庭生活困难的共有3148户,占到困难职工总数的38.3%,成为困难职工家庭最主要的致困原因。癌症患者平均每年个人自付医药费高达25113.12元,自付最高的达到每年35万元。

2014年前三季度,在全市办理了“京卡·互助服务卡”的工会会员中,有1.6万名职工经享受基本医疗保险报销后,自付医药费仍达到1万元以上。

为劳模、人才出国访问提供机会

目前,劳模、高技能人才出国访问的机会十分有限,王北平代表建议相关部门加大对劳模、高技能人才出国访问的支持力



图为王北平接受本报记者采访。 本报记者 陈艺 摄

度。

王北平代表介绍,当前,市总工会正在着力打造劳模、高技能人才两支队伍,但是受到相关政策的制约,在组织劳模和高技能人才出访方面受到很多限制。希望市外办在政策方面给予倾斜和支持,把更多的资源和任务赋予市总工会,积极为劳模、高技能人才两支队伍服务,使更多的一线技能人才到国外接受技能培训和交流,开阔眼界,从而提升行业的整体水平。同时,希望相关部门支持组织劳模到国外友好国家工会开展交流,一方面向国际社会展示劳模风采,另一方面进一步激发劳模的创新热情,提升创新能力和水平。

适当发放职工交通补贴

对于近期北京公共交通的票价改革的问题,王北平代表建

议,对职工交通出行适当发放一些补贴。

职工出行主要依靠公交、地铁等公共交通工具。为鼓励职工乘坐公共交通出行,也吸引自驾车上下班的职工利用公共交通出行,减小交通压力,王北平代表建议,市交通委为通勤职工提供一定的票价补贴,同时也建议市发改委为首都职工通勤制定特定优惠方案,或为特定通勤职工提供月票制。

陈巴黎等15名代表建议

免费为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

本报讯(记者 周美玉)此次人代会上,陈巴黎等15名人大代表联名提出了“关于免费为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设施改造的议案”。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今年将加强无障碍设施建设,做好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陈巴黎等代表在议案中说,残疾人由于出行不便,大部分时间都是在家里度过,但是普通的家庭居住环境和起居设备仍使残疾人感到不便,比如楼道、厕所没有扶手,厕所台阶高低

等问题,都给残疾人带来了困扰。

议案中提出,针对残疾人家庭的无障碍设施进行个性化改造,改造方案征得残疾人家庭的同意,避免模式化。另外,分步实施,目前,本市残疾人数量已增至37万,议案建议各区县对残疾人家庭摸底,根据经济水平分步改造实施,最终实现所有残疾人家庭设施的无障碍化。同时,在改造过程中,相关部门对质量严格把关,避免因质量问题对残疾人造成二次伤害。



代表建议电动代步车立法

昨天下午,在朝阳团全团会上,人大代表邵武涛建言进行电动代步车调研、论证、立法。

本报记者 陈艺 摄影报道

公告

夏欢,男,身份证号:110105198611017514,根据《劳动合同法》及分公司相关规定,企业已于2015年1月25日与你解除劳动合同,现通知你自登报之日起10日内回原单位办理离职手续,逾期未办,后果自负。

公交集团第八客运分公司
2015年1月27日

登报咨询电话:63522410